

中国邮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B777F 机型飞行训练

服务项目（第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中国邮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就“中国邮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B777F机型飞行训练服务项目（第二次）”（采购编号：CECOM-2024-BD02-0980）以公开竞争性磋商方式对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供应商进行采购，现邀请合格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并参与竞争性磋商。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对采购平台上传的电子版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一、项目名称：中国邮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B777F机型飞行训练服务项目（第二次）

二、采购编号：CECOM-2024-BD02-0980

三、采购内容：

采购B777F机型模拟机干租训练服务，服务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五部分技术（服务）规范。

四、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供应商必须为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地区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供应商所在地有效的公司注册文件复印件）；本项目接受代理商参与，代理商参与的须提供其代理的培训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或代理协议复印件；

（二）提供模拟机训练服务的单位须具备通过中国民用航空局《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管理和运行规则》（CCAR-60 部）审定的 B777 机型全动飞行模拟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不具备上述资质模拟机训练设备的单位，须提供 B777 机型全动飞行模拟机设备采购合同和追溯到模拟机设备生产厂家的产权证明文件，且供应商须承诺在合同签订后的 3 个月内，获取中国民用航空局的相应资质；

（三）供应商须承诺成交后在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有效期内，持续保持模拟机设备的适用状态，以及模拟机合格证的有效性；

（四）供应商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代理机构评审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五）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邮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六）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七）递交应答文件的设备须为供应商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设备递交应答文件。如评审后发现不同应答人上传应答文件的网卡信息/MAC地址、CPU信息/CPUID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本项目该应答人应答的标包/标段予以否决；

（八）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十）供应商必须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的要求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否则无资格参加本项目。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办理CA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

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磋商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

采购分册-投标人（供应商）”，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898-8881（周一～周五9:00-17:00）。

（二）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登录“CEC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网址：www.cec-ec.com.cn）。

购买标书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审批通过）—购买招标文件（磋商文件）—填写订单信息—（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磋商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指南”）。

（1）售价为人民币800元。

（2）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投标人（供应商）登录“CEC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网址 www.cec-ec.com.cn。

购买标书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审批通过）—购买招标文件（磋商文件）—填写订单信息—（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磋商文件）（具体参照页面右下角“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指南”）。

支付(方式)：

1. 电汇购买：完成“注册”后，以“电汇”方式支付并上传电汇底单(不接受个人名义付款)，审批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磋商文件）电子版”；

2. 网上在线支付购买：完成“注册”后，按“网上在线支付”—提交—个人/企业账户付款—网上支付—进入银联电子支付页面完成付款，审批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磋商文件）电子版”（银行卡应具备银联、开通网上支付功能）。

客服电话：010-89178317

客服邮箱：servicel@ebidding.com.cn

工作时间：09:00-11:30 | 13:30-17:00

注：说明

①请在汇款附言上注明项目编号。

②标书款发票：开立增值税发票以贵司注册时填写企业信息为准。

③务必于磋商截止期前在“CEC电子采购平台”完成磋商保证金相关信息填写，并上传保证金电汇底单扫描件。

(3) 购买采购文件的时间：

时间：2024年9月4日至2024年9月9日，每天9:00-11:30，13:30-16:30（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4) 购买采购文件联系人：刘亚杰，010-52200340，15210129344、liuyajie@ce-com.cn

注：在购买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均须完成“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和“CEC电子采购平台”（网址 www.cec-ec.com.cn）“下载招标文件（磋商文件）”的操作。如在购买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以上两个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视为放弃，标书款不予退还。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 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9月12日9:3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并在**2024年9月12日9:00-9:30（北京时间）**现场完成纸质版响应文件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签到”流程。请供应商准备签到、解密所需CA、电脑等必备设备。

(2) 递交及解密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A座19层第1会议室**。供应商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 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加密、解密：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进

行加密。供应商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编制，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本项目采用线上远程解密。

(4) 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与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须相同。采购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盖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盖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盖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盖章、签字)。

注：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指：按采购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纸质版响应文件指：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采购人不接受以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响应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磋商将于响应文件递交后进行，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及相关人员按代理机构安排的具体时间参与磋商。代理机构只接受供应商在磋商当日递交的响应文件。

七、发布公告的媒体：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chinapost.com.cn>)

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https://cg.11185.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CEC电子采购平台 (<http://www.cec-ec.com.cn/>)

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八、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A座14层

项目联系人：谭景仑、杨贺发

电 话：15313110882、15811039685

电子邮件：yanghefa@ce-com.cn

--户 名：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长安支行

--账 号：344171055868